

证券代码：831092

证券简称：乾元泽孚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山东乾元泽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3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4月19日以电话和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彭泓越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山东乾元泽孚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山东乾元泽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25）和《山东乾元泽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由董事长汇报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由总经理汇报总经理 2020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将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20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将公司2020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2021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将公司2021年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经营目标》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将公司 2021 年年度经营目标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将公司 2021 年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方彭泓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拟免去公司王示、刘强董事职务》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发展需要，拟免去王示先生、刘强先生董事职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36,789,938.22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7,151,154.45 元。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结合公司资金状况，2020 年度利润将留存公司扩大生产经营，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发展需要，拟对《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七条、第一百零八条进行修订。

原规定：第一百零七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对股东大会负责。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对股东大会负责。

原规定：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设七名董事，设董事长一人，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修订后：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设五名董事，设董事长一人，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年度财务审计服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经公司董事会提议，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前期差错进行更正及追溯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www.neeq.com.cn）披露的《山东乾元泽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含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2021 年拟向金融机构借款不超过 10,000 万元，融资担

保方式包含但不限于固定资产抵押、无形资产抵押、应收账款质押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提议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将前述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一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署并加盖公章的《山东乾元泽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山东乾元泽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